

Silergy Corp. (矽力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董事會績效評估表

評估項目	比重	評估結果					備註
		1	2	3	4	5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23%)							
1. 各董事平均實際出席董事會情形 (不含委託出席) 良好 (標準: 出席率0-20%為1分、20-40%為2分、40-70%為3分、70-99%為4分、達100%為5分)	4%				V		2024年共召集8次董事會, 出席率98%
2. 董事出席股東會之情形良好 (標準: 出席率0%-20%為1分、20-40%為2分、40-60%為3分、60-80%為4分、達80-100%為5分)	4%					V	2024年股東會, 8席董事共有6席董事親自出席、1席董事視訊出席。
3. 董事於董事會前有事先閱讀及瞭解會議資料 (標準: 確實執行者為5分, 反之則為0分)	3%					V	董事會召開前7日發出開會通知及會議資料。
4. 公司之所有的董事都在董事會上做出有效的貢獻 (標準: 確實執行者為5分, 反之則為0分)	3%					V	所有董事均依個人專長在董事會上做出有效的貢獻。
5. 董事會持續推動訂定公司治理相關辦法、支持公司參與公司評量、充分保障股東權益等, 以提升公司治理 (標準: 確實執行者為5分, 反之則為0分)	3%					V	本公司董事會依主管機關法令推動訂定公司治理相關辦法並提升公司治理評鑑分數。
6. 董事有與簽證會計師進行充分溝通及交流 (如遇有會計新公報實施或財報有重大調整事項時, 需開會討論。每年至少兩次董事會邀請會計師列席, 針對年報及半年報討論, 以充分了解公司財務狀況) (標準: 每年溝通五次以上5分, 少一次扣1分, 未溝通0分)	3%					V	會計師列席2024年3、5、8及11月董事會。
7. 董事會有定期且徹底的檢視經營團隊的管理績效, 並及時給予獎懲 (標準: 確實執行者為5分, 反之則為0分)	3%					V	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每年定期檢視經營團隊管理績效。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31%)							
8. 董事會召開頻率適當 (標準: 每年至少召開六次5分、少一次扣1分)	4%					V	至少每季召開一次董事會。2024年度共召開8次董事會。
9. 公司提供予董事會的資訊完整、及時, 且具一定品質, 使董事會(包含獨立董事)能夠順利履行其職責 (標準: 確實執行者為5分, 反之則為0分)	3%					V	董事會資料品質及完整性經獨董指導, 還有提升空間。
10. 董事會之會議紀錄適當地記錄討論內容, 以及適當的記錄個人或集體的保留意見或關切 (標準: 確實執行者為5分, 反之則為0分)	3%					V	會議記錄均於開會後20日內寄發各董事備查。
11. 董事會安排的議程中, 各項議案皆分配適當的討論時間, 以利董事有充分時間討論 (標準: 確實執行者為5分, 反之則為0分)	3%					V	本公司董事會前及會中均有充分時間討論議案。

評估項目	比重	評估結果					備註
		1	2	3	4	5	
12. 公司提交到董事會決議的討論議案適當 (標準：確實執行者為5分，反之則為0分)	3%					V	議案均符合「董事會議事規則」中需經董事會討論之議案。
13. 董事會議案中依法應提董事會討論事項已由全體獨立董事出席 (標準：出席率100%者為5分，缺席一次扣1分)	3%					V	2024年獨立董事出席率為100%。
14. 董事會提供良好的溝通管道，能適當的與獨立董事溝通 (標準：確實執行者為5分，反之則為0分)	3%				V		董事會能適時與獨立董事進行溝通。
15. 各項董事會會議決議，有適當的執行後續追蹤 (標準：確實執行者為5分，反之則為0分)	3%				V		每次董事會有前次董事會決議之執行情形報告。
16. 相關議案若遇有需董事利益迴避者，董事均自行迴避或主席已確實要求該董事予以迴避，並作成會議紀錄 (標準：確實執行者為5分，反之則為0分)	3%					V	2024年需利益迴避議案，董事均利益迴避，並做成會議紀錄供董事備查。
17. 董事會、董事成員、各功能性委員會有定期且有效率的執行績效評估 (標準：確實執行者為5分，反之則為0分)	3%					V	當年度績效評估於次年度第一季前完成。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19%)							
18. 董事會已設置足夠的獨立董事席次，且其人數符合相關規定 (例如：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為同一人或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四人，但董事席次超過十五人者，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五人，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標準：確實執行者為5分，反之則為0分)	4%					V	2022年股東會改選，選任3席獨立董事。
19. 公司之獨立董事具備應有之專業知識，且於任職期間內確實維持其獨立性 (標準：確實執行者為5分，反之則為0分)	3%					V	本公司獨立董事均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之資格。
20. 董事會建置適當且足夠的功能性委員會 (標準：有建置法令強制要求的審委會及薪委會為3分，多一個委員會加1分。)	3%				V		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並於2024年12月19日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
21. 現有的各項功能性委員會，有能力履行董事會委任之職責 (標準：確實執行者為5分，反之則為0分)	3%					V	本公司功能性委員會之委員於委任時審核其專業能力，並於任期間完成董事會委任之職責。
22. 公司之董事間不超過二人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使董事會成員能客觀獨立運作 (標準：確實執行者為5分，反之則為0分)	3%					V	無此情形。
23. 董事會成員組成適當並已具備決策過程所需專業 (標準：確實執行者為5分，反之則為0分)	3%					V	本公司董事均具備決策時所需專業。
四、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12%)							

評估項目	比重	評估結果					備註
		1	2	3	4	5	
24. 董事會成員選任程序，係依據公司董事成員多元化政策衡量標準來進行 (標準：確實執行者為5分，反之則為0分)	3%					V	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選舉辦法」明訂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25. 董事會對於新任董事有適當的就任說明，使新任董事了解其職責及熟悉公司運作及環境 (標準：確實執行者為5分，反之則為0分)	3%					V	董事會對於新任董事有適當的就任說明。
26. 董事已在各自專業能力以外之範圍進修多元化之課程，於每年進行適當之進修時數 (標準：確實執行者為5分，一位董事未完成則扣1分)	3%					V	所有董事 2024年進修時數皆達 6小時以上。
27. 公司有一個正式董事培訓時數的紀錄與持續性的專業發展計畫，讓董事可以強化其知識與技能 (標準：確實執行者為5分，一位董事未完成則扣1分)	3%					V	所有董事 2024年進修時數皆達 6小時以上。
五、內部控制(15%)							
28. 董事會能有效的評估與監督各項內部控制制度及風險管理的有效性 (標準：確實執行者為5分，反之則為0分)	3%					V	本公司稽核主管至少每季報告一次內控制度執行情形。並於每年執行內控制度有效性評估。
29. 董事會通過之內部控制制度有包含五大要素/原則，且涵蓋所有營運活動及交易循環之控制作業 (標準：確實執行者為5分，反之則為0分)	3%					V	本公司內部控制之要素及原則均依法令執行。
30. 公司之稽核主管/總稽核列席董事會並提出內部稽核業務報告，且將稽核報告（含追蹤報告）依規定交付或通知各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及獨立董事 (標準：每季皆列席為5分，缺席一次則扣1分)	3%					V	2024年每季稽核主管均列席董事會，並將稽核報告提董事會報告。
31. 會計師有提供非審計服務時，各項安排適當以確保會計師的客觀性與獨立性 (標準：確實執行者為5分，反之則為0分)	3%					V	本公司每年進行一次會計師獨立性評估。
32. 董事會的董事針對公司會計制度、財務狀況與財務報告、稽核報告及其追蹤情形予以了解及監督 (標準：確實執行者為5分，反之則為0分)	3%					V	董事可依需求隨時與公司主管進行溝通。
合計(比重*得分)	100%	4.81					

註1：評估期間為受評年度自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註2：執行評估期間，應於受評年度之次年第一季前完成。

註3：評估結果分為5個等級之方式呈現。評估等級原則說明如下：

數字1：非常不同意；數字2：不同意；數字3：普通；數字4：同意；數字5：非常同意。

分數級距：0.00-2.00分：極差、2.01-3.00分 差、3.01分-4.00分 佳、4.01分-4.99分 優、5.00分 極優

2024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為：優